



冬日旷想

文/沿石

一
不等吉它曲响起
我就开始喜欢这个冬天
如果没有暖气
我就更喜欢
怎么才算是领悟
智慧的方和圆
最终统领生活
而莽撞不能被误解
青春的白围巾
和黑围巾都一样
走过只有瘦溪的村落
灵魂才能位移到它的前身
波涌流光的大河

二
直到往事全部消融后
这时才扬鞭催马
爱情变冷后
才能在冬天享受它的晶体
堪比六角精灵
父亲永诀后
才能弄懂所有老人的背影
哭泣的悲怨是无能的初级阶段
只有当儿子甚至孙子
用他们的信仰换来一场冬雨
才能证明雨雪交加
冰天雪地

三
霜已染白了枯草
芦苇荡里游出了野鸭
故乡的水
永远不可能浩淼无边
正因为如此
我才矢志难忘
想自造一只小船
靠近野鸭的爱情
幻想一下
又觉得凌乱
所以
下定决心
独钓寒江雪

四
谁愿意在冬天
领略爱的刻骨和钻心
那么就心猿意马地
掠过春夏和秋
抚摸着秋雨打湿的绒衣
旷想一下西伯利亚的更寒冷
这似乎又不是最重要的
春风靠近夏雨
夏雨又拽着秋凉
错过任何一个节气
都会薄如白纸
而冬天的厚雪
却不能使所有人
举步维艰

五
冬天里的家庭生活
妙在可以单纯地
有种孤独地向往父亲的历史
油灯的独火跳动
祖母若无其事地纳着鞋底
祖父可能正在给热炕添柴
没有汽车的喇叭骚扰她们的村落
更没有电视机粗鲁而低俗
没有异域的XO的味觉
甚至电灯也没有诞生在她们世界
如果有手提电话就好了
给世界发一封短信
有时艰苦生活
就是一种最大的纯洁

六
冬夜
醒着和人眠的
都渴望一场大雪
而母亲何时进入梦境
似乎更重要
如果她的心里温暖生成
那可能是
曾经不懂事的儿子
和她同一秒钟
一起忘却
共入冬夜的甜梦

非常感受

来稿请发送到邮箱 qwbaihanghe@163.com

冬天在心里生把火

文/王纯

那年冬天，一向疼爱我的祖母突然去世了。她是在一个落雪的冬夜去的，没有一点征兆，也没有惊扰任何人。我从小跟祖母长大，她最疼我。听到噩耗时，我正在上班，突然陷入悲伤的深渊。偏偏那时候，我工作也不顺心。

伤心之下，我离开了工作单位，并且打算辞职。那年冬天特别冷，祖母的去世带给我的是雪上加霜。我终日泪洗面，不知道怎样走出来。

我的房间里，四壁冷冰冰的。我正对着墙壁默默垂泪，父亲走了进来。我赶紧擦干脸上的泪。父亲说：“这屋你好久不住了，冷吧。”我点点头。窗外的雪还没有化完，窗户的缝隙里还有风冷飕飕地吹进来。父亲坐下来，语重心长地：“天再冷，要记得在心里生把火，这样就不冷了。”

父亲给我讲起来他们小时

候的故事。他讲到祖母，眼里的泪水也止不住留下来。父亲说，他们小时候，家里特别穷，祖父、祖母拉扯着他们兄弟七人，日子过得很艰难。可是，祖母从来没有沮丧过。有一年，年景非常不好，别人劝祖母把四叔送给别人，这样可以减轻家里的负担，可祖母坚决不同意。她说，再难的关，咬咬牙，挺过去，很快就过去了。祖父、祖母带领着孩子们，种菜割草，维持生计。不管多难的日子，一家人都紧紧地依靠在一起，共度难关。我知道，乐观的祖母，是我们这个大家庭的支柱。

我记得我小学毕业时没要考上重点初中，很灰心。祖母得知了消息，就步行十里路，跑到邻村我的班主任家里，要求让我再复习一年。祖母回来后，乐呵呵地告诉我：“你们老师都说了，你脑瓜聪明，再考一年，肯定能考上！在哪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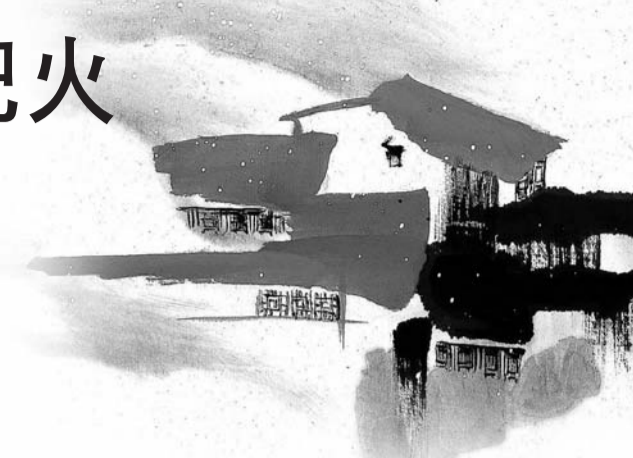
跌倒在哪儿站起来，加把劲！”祖母还为了煮了几只鸡蛋，让我用筷子夹着吃，说这样就能考100分了。祖母的做饭，包含着她的美好期许。第二年，我顺利地考入重点初中。几年后，我考上了师范，祖母很高兴，还宴请了亲戚们，为我庆贺。

我工作以后，因为分配不如意，很多次向祖母诉苦。她总是劝我，行行出状元，不管干什么，都要好好干。祖母不识什么字，她说的道理都是最简单最朴素的。可是，我没能听进去。干工作总是带着情绪，结果工作越做越

糟，经常出差错。而且每当出现问题，我首先想到的是辞职。我知道，如果祖母在，她一定会劝我：在哪儿跌倒的在哪儿站起来。

乐观的祖母在天堂里，也一定不想看到我伤心难过的样子。我明白了，父亲给我讲祖母的故事，是想用祖母乐观的精神激励我。父亲说的“在心里生把火”，这把火，就是乐观的精神。心中有了希望，再冷的冬天心里也是暖的。

第二天，我踏着积雪回到了单位。



冬日围炉好读书

文/乔兆军

三国时有个叫董遇的学者，在谈到读书时，曾有“三余”之说：“冬者，岁之余；夜者，日之余；阴雨者，时之余”。寒冬时，很多人守在家中不愿意出门，正是读书的好时节。

围炉读书，是很有情趣的。冬日里，关上门窗，寒流、喧嚣、一切芜杂都被关在门外。窗外寒气逼人，窗内却暖意融融，小火炉在飘着淡蓝色的火苗，茶壶在滋滋冒着热气。围坐炉边，这时书便成了最好的陪伴，打开书，闻着书墨香，一页页读下去，听得见纸张的声音，也听得见文字的声音，内心的浮躁在一点点释怀。真是一种别样的美丽。

冬日的夜晚，是最适宜读

书的时辰。夜深人静，无他人造访之扰，从书架上抽一本书来读，细细品味书中描绘的美好，陶陶然如对久别知交。读到赏心处，击节而叹，那种酣畅淋漓的感觉，如饮千年佳酿，只可意会，无法言说。

在读的过程中，如果遇到雪花飘落，则更妙不可言了。雪落草树簌簌作响，或有一两片雪花，淘气地从窗缝里挤进来，却又瞬间融化了，如



蝴蝶地隐去。心顿时素净的如一树新开的梅花，一切的浮躁，勾心斗角，激烈的竞争，都会消失的无影无踪。

懒散时可以躺在床上看书，这样既暖身又暖心。一盏小小的台灯亮着，泡一杯花茶，静手抚卷，静静地品着书香，慢慢地咀嚼书中的文字，任时光幸福地从指间流走。夜，也因了书中故事的浸润，变得宁静而美好。

冬日里可以读一些隽永美文，读之如文火煨汤，未饮而香气扑鼻；或读名人传记，品味那些曲折回肠的励志故事，胸襟也被烘得热烫烫的；抑或翻一翻古人那些笔记稗史，思绪不蔓不枝，温度不高不低，身心舒坦的感觉刚刚好。

诗词也适合在冬天阅读。天寒地冻之时，诗若曼舞的雪花，充满灵性；词如扶风的弱柳，摇曳多姿。温暖的句子，像阳光照在身上，总让人惬意而自在。

元代翁森在《四时读书乐》中写道：“读书之乐何处寻？数点梅花天地心。”冬日有闲读书，如沐暖阳，如抱暖炉，为灵魂增温，实乃人生一大快事。

冬天里的一束花

文/叶轻驰

一到冬天，家中的花瓶里，不时都会换上一束新鲜的花。

这个习惯，妻子已经保持了很多年。自从结婚后，我已经慢慢习惯了，在寒冷的冬天里，一进门，看到的就是那束缤纷的花。一下子，仿佛回到了姹紫嫣红的季节。

冬天的花，比平常贵了许多。尽管如此，妻子依旧风雨无阻，一旦花瓶里的花开始枯萎，就马上到花店买一束。一开始，我对此颇有微词。可每当我抱怨，妻子总是笑着说，你想想，家里有一束花，从寒冷的屋外走进门，感觉是不是完全不一样了？

也是，仔细一想，确实有些不一样。在结婚前，印象里的冬天，是个阴冷刻板的季节。外面，是冰天雪地。进了屋，还是了无生气。可结婚

后，似乎有什么不一样了。想了想，就是多了那一束花。简单的一束花，却让屋里多了些温暖的味道。

婚后，感情日益平淡，生活尽是琐碎，谁又会在焦头烂额的生活里，在寒冷的冬季里，仍然坚持着买一束花，用来装饰这个萧索的季节？想来，这样的人，必定是如妻子这般，热爱生活的

人。想到这里，我不禁笑了笑，再也没有阻止妻子买花的举动。

也是一束花，让我在辛苦工作了一天，受尽各种闷气后，一回到家里，顿时有种清新扑面而来的感觉，整个人顿时神清气爽，一天的委屈和不满都烟消云散。再阴郁的心情，在看到那束色彩鲜艳的花时，便已云开月明。

每当这时，我不禁佩服起妻子。比起我，她更懂得生活，更懂得如何装点生活，让日子过得缤纷多彩。妻子的脸上，总是挂着恬静的笑容，这也是当初她吸引我的地方。正是妻子的这一束花，让我顿觉冬季变得生动起来了。

一束花，就这样成了一个家的象征。好几次，在外出差，再高档的酒店，可一进门的那一刹那，没有了那束花，豪华的装饰也显得刻板无趣。唯有在踏进家门的一刻，鲜花映入眼帘，我才有了家的感觉和温暖。

一束花，就这样成了冬天里的一道风景。它蜷缩在冬天里一个微不足道的角落，可只要怀着对生活的热情，就能在第一时间里，将这道迷人的风景，收入眼帘。花的色彩和清香，足以让冬天，充满了温暖和幸福。

